

江苏省常州市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专项		主管部门	常州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3年	
实施单位	常州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戚维平 85682922	
立项必要性	<p>“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是更高层次的“国家园林城市”，是体现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和城市竞争能力的重要荣誉。持续加快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是紧扣“强富美高”新常州总目标，弘扬“勇争一流、耻为二手”常州精神，提升城市品质、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p>				
实施可行性	<p>《江苏省“十四五”城市园林绿化规划》明确了“到2025年，全省新增国家生态园林城市2-4个”的目标，2008年，常州市以总分第一名被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命名为“国家园林城市”，我市在2019年1月5日成功被命名为“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2020-2022年连续三年在全市范围开展“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六大工程，完成建成区园林绿化基础数据测绘及属性调查，相关台账资料初步整合到位，我市创建基础工作扎实。</p>				
项目实施内容	<p>“创成国家生态园林城市”被列入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目标，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将“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明确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根据《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建城〔2022〕2号）文件要求”精神，2023年为住建部评选、现场考评年。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有利于生态中轴建设、美丽宜居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有序推进。</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71.4	
		财政拨款	小计		171.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1.4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专项		650000	1714000	
中长期目标	<p>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城市高品质环境为导向，以“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实际行动，不断提升常州市民对环境绿化满意率，推动常州市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p>				

年度目标		以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活动为抓手，打造生态的、低碳的、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可持续发展的园林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效益	经济效益	创生迎检会议费	≤550元/天/人	≤550元/天/人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园林绿化指标体系核算服务	≤0万	≤81万
		常州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新增区域遥感解译及数据更新项目	≤0万	≤63万
	社会效益	提升市民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知晓率、参与度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	园林绿化固碳增汇效益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	绿色发展提升城市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产出	数量指标	制作各类迎检申报材料	≥0类	≥4类
		创建生态园林城市系列活动	≥0个	≥2个
	质量指标	住建部第三方评价	通过	通过
		创生国家级现场核查	按计划完成年度创建任务	按计划完成年度创建任务
		常州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新增区域遥感解译及数据更新项目	通过评审及验收	通过评审及验收
	时效指标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园林绿化指标体系核算服务项目	通过评审及验收	通过评审及验收
任务完成及时率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调查满意率	≥90%	≥90%